

[唐]杜牧
何錫光校注

樊川文集校注

(上)

巴蜀書社
四川出版集團

〔唐〕杜牧
何錫光校注 撰

樊川文集校注

(上)

巴蜀書社
四川出版集團

將仕郎守京兆府藍田縣尉充集賢殿校理裴延翰撰

長安南下杜樊鄉，酈元注《水經》，實樊川也。延翰外曾祖司徒岐公之別墅在焉。上五年冬，仲舅自吳興守拜考功郎中、知制誥，盡吳興俸錢創治其墅。出中書直，亟召昵密，往遊其地。一旦談啁酒酣，顧延翰曰：「司馬遷云：『自古富貴，其名磨滅者，不可勝紀。』我適稚走於此，得官受俸，再治完具，俄及老爲樊上翁。既不自期富貴，要有數百首文章，異日爾爲我序，號《樊川集》。如此則顧樊川一禽魚，一草木無恨矣，庶千百年未隨此磨滅邪！」

明年冬，遷中書舍人，始少得恙，盡搜文章，閱千百紙，擲焚之，纔屬留者十二三。延翰自撮髮讀書學文，率承導誘。伏念始初出仕入朝，三直太史筆，比四出守，其間餘二十年，凡有撰制，大手短章，塗蕪醉墨，碩夥纖屑，雖適僻阻，不遠數千里，必獲寫示。以是在延翰久藏蓄者，甲乙籤目，比較焚外，十多七八。得詩、賦、傳、錄、論、辯、碑、志、序、記、書、啓、表、制，離爲二十編，合爲四百五十首，題曰《樊川文集》。嗚呼！雖當一時戲感之言，孰見魄兆而果驗白耶！

嘻！文章與政通，而風俗以文移。在三代之道，以文與忠、敬隨之，是爲理具，與運高下。探採古作者之論，以屈原、宋玉、賈誼、司馬遷、相如、揚雄、劉向、班固爲世魁傑。然騷人之辭，怨刺憤懣，雖援及君臣教化，而不能霑洽持論。相如、子雲，瑰麗詭變，諷多要寡，漫羨無歸，不見治

亂。賈、馬、劉、班，乘時君之善否，直豁己臆，奮然以拯世扶物爲任，纂緒造端，必不空言，言之所及，則君臣、禮樂、教化、賞罰，無不包焉。

竊觀仲舅之文，高聘夏厲，旁紹曲摭，絜簡渾圓，勁出橫貫，滌濯淳窳，支立欹倚。呵摩駁瘃，如火煦焉；爬梳痛癢，如水洗焉。其抉剔挫偃，敢斷果行，若誓牧野，前無有敵。其正視嚴聽，前衡後鑾，如整冠裳，祇謁宗廟。其聒蟄爆聾，迅發不懼，若大呂勁鳴，洪鐘橫撞，撐裂噎暗，戛切《韶》《濩》。其砭熨嫉害，堤障初終，若濡槁於未焚，膏癰於未穿。栽培教化，翻正治亂，變醻養瘠，堯醴舜熏，斯有意趨賈、馬、劉、班之藩牆者邪。

其文有《罪言》者，《原十六衛》者，《戰》、《守》二論者，與時宰《論用兵》、《論江賊》二書者。上獵秦、漢、魏、晉，南、北二朝，逮貞觀至長慶數千百年兵農刑政，措置當否，皆能採取前事，凡人未嘗經度者。若繩裁刀解，粉畫線織，佈在眼見耳聞者。其謫往事，則《阿房宮賦》，刺當代，則《感懷詩》；有國欲亡，則得一賢人，決遂不亡，則《張保皋傳》；尚古兩柄，本出儒術，不專任武力者，則注《孫子》而爲其序；褒勸賢傑，表揭職業，則贈莊淑大長公主及故丞相奇章公、汝南公墓志；標白歷代取士得才，率由公族子弟爲多，則《與高大夫書》；諫諍之體，非訐醜惡，與主鬪激，則《論諫書》；若一縣宰，因行德教，不施刑罰，能舉古風，則《謝守黃州表》，一存一亡，適見交分，則《祭李處州文》；訓勵官業，告束君命，擬古典謨，以寓誅賞，則司帝之誥。其餘述論讚誠，興諷愁傷，易格異狀，機鍵雜發，雖綿遠窮幽，釀腴魁疇，筆酣句健，宛眇碎細，包詩人

之軌憲，整揚、馬之衝陣，聳曹、劉之骨氣，掇顏、謝之物色，然未始不撥斬治本，絇幅道義，鉤索於經史，觴禦於理化也。故文中子曰：「言文而不及理，是天下無文也，王道何從而興乎？」嘻，所謂文章與政通，而風俗以文移，果是以卜。盛時理具，踔三代而蔭萬古，若躋太華，臨溟渤，但觀乎積高而沓深，不知其磅礴瀟漫，所爲遠大者也。

近代或序其文，非有名與位，則文學宗老。小子既就其集，寤寐思慮，顛倒反覆，不翅踰年。苟墜承顧付與之言，雖晦顯兩不相解，在他人無知狀者。然以高有天，幽有神，陰有宰物者，可自抵諭以甘罰殛邪！故總條目，強自作序。

注：明鄭鄴評本「強自作序」下尚有如下一節文字：

至於裁列風雅，宰制典型，標翼時濟物之才，編志業名位之實，則恭俟叔父中書於前序。

今按：據《新唐書·宰相世系表》，裴延翰從父爲裴休；又《新唐書·宰相表》大中九年二月：「休爲中書侍郎兼戶部尚書。」

杜牧的用世之志及其在牛李黨爭中的命運（代序）

晚唐文學家杜牧（八〇三—八五三），字牧之，京兆萬年（今陝西西安）人。頗有用世之志。他一生的仕宦，從做幕僚開始，中間歷任刺史，官終中書舍人，沒有能實現他用世的素志。其原因與他的仕宦歷程恰在牛李黨爭最激烈時期有關。

一、杜牧對「寒士」和「子弟」的態度

自唐憲宗元和年間起，朝廷士大夫分化成不同的黨派，到唐文宗時，遂發展成尖銳對立的牛李黨爭。李黨首領李德裕因自己門第高華，其父曾為宰相，靠門蔭得官，看不起科班出身的人，主張廢除進士科。牛黨首領牛僧孺、李宗閔因係科場出身，與李黨對立，主張用人要用進士出身者。於是，兩黨便因各自黨派利益的衝突展開了一場曠日持久的爭奪。所謂「寒士」，指參加進士科考試以求取得入仕資格的出身寒庶的士人；所謂「子弟」，指可憑藉門蔭步入仕途的公卿後代。在官場上引用「寒士」還是「子弟」就成為牛李黨爭的一個焦點。

《樊川文集》（以下簡稱「本集」）卷十二有《上宣州高大夫書》一通，清楚地表現了杜牧對「寒士」和「子弟」的態度。高大夫即高元裕，曾為諫議大夫，唐武宗會昌五年（八四五）至大中元年（八四七）任宣歙觀察使。其文云：

科第之設，聖祖神宗所以選賢才也，豈計子弟與寒士也。古之急於士者，取盜取讎，取於夷狄，豈計其所由來，况國家設取士之科，而使子弟不得由之？若以科第之徒浮華輕薄，不可任以為治，至於國朝自房梁公已降，有大功、立大節，率多科第人也。若以子弟生於膏粱，不知理道，不可與美名，不得令美仕……至於國朝公族之子弟、卿大夫之胄裔，書於史氏為偉人者，不可勝數。

可以看出，杜牧對於「寒士」「子弟」沒有倚輕倚重的偏見，而主張唯才是用。這與杜牧的身世有關。據兩《唐書》，杜牧的祖父杜佑，從父杜式方，從兄弟杜惲、杜愬、杜悰，父杜從郁，一門六人，皆以門蔭入仕。特別是杜佑，先後相德、順、憲宗三朝；杜悰，借先世的門第資望，在元和九年選尚岐陽公主，官至宰相。有這麼高顯的家世背景，杜牧便不可能對「子弟」入仕持異議。但杜牧本人和其弟杜顥都是依仗詩賦文章取得進士出身進入仕途的，這又使他認同「寒士」應在官場求得發達。杜牧這種持取兩端的態度與牛李兩黨的用人之道當然有差異，但至少不發生直接衝突。這也可看作杜牧對待牛李兩黨中人的折中態度：祇要能求得仕途的暢達，以實現自己不平凡的壯志，無論牛黨、李黨，都可以作為進取的階梯。可惜杜牧的遠大抱負因其一生不算暢達的官運而未能實現，其根本原因就在於牛李黨爭的烈焰使他不可能免除殃及池魚之災。

二、入牛僧孺幕

牛僧孺大和六年（八三二）十二月以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出爲淮南節度使，鎮揚州（見《新唐書·宰相表》）。到第二年四月，杜牧的幕主宣歙觀察使沈傳師內召爲吏部侍郎，杜牧應牛僧孺之辟赴揚州，任節度使推官，轉掌書記。這一年，杜牧三十歲，從大和二年（八二八）始入沈傳師江西觀察使幕至此，已歷六年。這以前，杜牧在大和四年牛僧孺召還守兵部尚書、同平章事時，作《寄牛相公》詩以致意云：「漢水橫冲蜀浪分，危樓點的拂孤雲。六年仁政謳歌去，柳遠春隄處處聞。」按唐代中後期官場慣例，位卑者向在上者獻詩以頌揚其德政之類，都是企圖能得到賞識和提攜。杜牧的寄詩也應有這般打算。現在，直接做牛僧孺的幕賓，杜牧就要力爭受到重視，爲自己的仕進前程打下基礎。

杜牧曾在《郡齋獨酌》（本集卷一）中約略抒寫過他的志向：「平生五色線，願補舜衣裳。絃歌教燕趙，蘭芷浴河湟。腥膻一掃灑，凶狠皆披攘。生人但眠食，壽域富農桑。」其意重在掃平叛鎮，收復淪陷於吐蕃的國土，使唐王朝治下之民在統一的政治版圖內發展生產、安居樂業。鑒於當時河湟淪陷、回紇擾邊的局勢，他在《注孫子序》裏表達過達到其理想目標的認識過程：

某幼讀《禮》，至於「四郊多壘，卿大夫辱也」，謂其書真不虛說。年十六時，見盜起圍二三千里，繫戮將相，族誅刺史及其官屬。尸塞城郭，山東崩壞，殷殷焉聲震朝廷。當其

時，使將兵行誅者，則必壯健善擊刺者，卿大夫行列進退，一如常時，笑歌嬉遊，輒不為辱。非常辱不辱，以為山東亂事，非我輩所宜當知。某自此謂幼所讀《禮》，真妄人之言，不足取信，不足為教。及年二十，始讀《尚書》、《毛詩》、《左傳》、《國語》、十三代史書，見其樹立其國，滅亡其國，未始不由兵也。主兵者聖賢材能多聞博識之士，則必樹立其國也；壯健擊刺不學之徒，則必敗亡其國也。

杜牧眼見當時的士大夫迂腐透頂，不但不知兵事，而且以為兵事非己之任，認為祇有「聖賢材能多聞博識之士」才能擔當「樹立其國」的責任，言外之意，是說自己就是擔當這樣的軍國大任的文韬武略兼具的人才。他希望做征伐的統帥，「其所出計劃，皆考古校今，奇秘長遠，策先定於內，功後成於外」（同上），最終實現自己的理想。

對於杜牧來說，要實現這一理想的先決條件就是使自己取得出將入相的地位，而要躋身將相之位就得受到當權者的識拔。杜牧一生寫過許多論兵之文，其中《罪言》和《原十六衛》，就是在淮南幕中所作。他要讓身為方面大員的牛僧孺知道，自己是既有經綸邦國大志，又有這般才能的人。

《新唐書·杜牧傳》說：「牧追咎長慶以來朝廷措置亡術，復失山東，鉅封劇鎮，所以繫天下輕重，不得承襲輕授，皆國家大事，嫌不當位而言，實有罪，故作《罪言》。」篇中有「自元和初至今二十九年間」的話，從元和元年（八〇六）下數二十九年，正是大和八年（八三四）。《原十六衛》認為

唐前期推行的府兵制是完備有效的制度，自府兵制壞，唐朝的兵居外則叛，居內則篡，因而應當恢復府兵制。據本集卷十六《上知己文章啓》，知道《原十六衛》也作於大和八年。另外的論兵之文如《戰論》、《守論》，也可能在此前後作。

牛僧孺任淮南節度使直至開成二年（八三七），以後就做閑官和任荆南節度使等職，沒有再做朝官。其間大和八、九年，朝廷被權臣李訓、鄭注把持，李黨首領李德裕、牛黨首領李宗閔都被逐出朝廷。杜牧則於大和九年（八三五）往長安任監察御史，又因同情友人李甘反對鄭注為相遭貶（見本集卷一《李甘詩》），於本年分司東都。

《太平廣記》二七三引《唐闕史》記載杜牧在淮南疏蕩不檢，縱情聲色，牛僧孺不加責備，反加「潛護」一事，略云：

牧供職之外，惟以宴游為事。倡樓之上，牧常出沒馳逐其間無虛夕。復有卒三十人，易服隨後潛護之，僧孺之密教也。如是且數年。及徵拜侍御史，僧孺於中堂餞，因戒之曰：「以侍御史氣概遠馭，故當自極夷塗。然常慮風情不節，或至尊體乖和。」牧因謬曰：「某幸自檢守，不至貽尊憂耳。」僧孺笑而不答，即命侍兒取一小書籠，對牧發之，乃街卒之密報也，凡數十百。牧對之大慚，因泣拜致謝，而終身感焉。

「侍御史」當爲「監察御史」之誤。杜牧入朝任監察御史當是由牛僧孺推舉，所以牛僧孺祝願杜牧「當自極夷塗」，即好自爲之，在仕途上一帆風順。而牛僧孺「潛護」杜牧的原因，可能在顧惜杜牧的才志，希望他不致因治遊毀敗一生的事業。

杜牧試圖把遊牛僧孺幕作爲進身的階梯，可惜未能如願，監察御史官纔八品，却給他以後的事業成敗埋下了無可挽回的種子，因爲牛僧孺是與李德裕黨人對立的領袖。

三、黃州到池州：由希望到失望
唐文宗大和末年，正是牛李兩黨在朝廷劇烈爭鬥的時候。《資治通鑑》卷二四五大和八年記一事道：

(十月)庚寅，以李宗閔爲中書侍郎、同平章事。甲午，以中書侍郎、同平章事李德裕同平章事，充山南西道節度使……李德裕見上自陳，請留京師。丙午，以德裕爲兵部尚書……(十一月)李宗閔言李德裕制命已行，不宜自便。乙亥，復以德裕爲鎮海節度使，不復兼平章事。時德裕、宗閔各有朋黨，互相擠援。上患之，每嘆曰：「去河北賊易，去朝廷朋黨難。」

可見當時牛李兩黨勢不兩立、互不相容的情狀。對於官位卑微的士大夫來說，就祇好在這種勢同

水火的對立夾縫中謹慎從事，儘量遵守黨爭的「規則」，避免有所得罪，影響前程。

事實上，杜牧在一般情況下還是相當謹慎地遵守這種規則。杜牧大和二年進士及第的主試者爲禮部侍郎崔郾，其後杜牧被沈傳師辟爲幕賓，從此走上仕途。他認爲崔郾、沈傳師對他有知遇之恩，一直銘記在心，多次撰寫詩文，表達他的感恩戴德之情，兩人死亡後，又爲之撰寫行狀，寄託繫念。這種行爲符合報答知遇之恩的規範，擴大到對待牛李兩黨的行爲取向上，也是在顯示自己遵守了知恩必報、不朝三暮四的常規。他的兄弟杜顥，中進士後爲李德裕辟爲浙西團練巡官。「李太尉貴驕多過，凡有毫髮，顥必疏而言之。」後謫袁州，於蒼惶中言於親吏曹居實曰：「如杜巡官愛我之言，若門下人盡能出之，吾無今日。」李太尉在袁州，顥客居淮南，牛公欲辟爲吏，顥謝曰：「苟爽爲李膺御，以此顯名，今受命爲幕府下執事，御李膺矣。然李公困謫遠地，未願仕宦。」牛公嘆美之。（本集卷十六《上宰相求湖州第一啓》）杜牧對其弟忠於李德裕行爲的表彰，也就是自己對牛李兩黨人士採取謹慎態度的呈露。

但是對於杜牧來說，李德裕對他的仕進前程更爲關鍵。本來，他大和二年進士及第，其座主爲崔郾；不久應沈傳師辟，入其江西觀察使幕府；而在開成二年又應崔郾之弟崔鄆辟，入其宣歙觀察使幕府。這幾個人皆與李德裕關係甚密。《舊唐書·崔鄆傳》：「會昌初，李德裕用事，與鄆兄弟素善。鄆在相位累年，歷方鎮、太子師保卒。」《新唐書·沈傳師傳》記云：「翰林缺承旨，次當傳師。穆宗欲面命，辭曰：『學士院長參天子密議，次爲宰相，臣自知必不能，願治一方，爲陛下長養之。』因

稱疾出，帝遣中使敦召。李德裕素與善，開曉諄切，終不出。」應當說杜牧同李德裕還是有相當的淵源。

可惜，事情的發展非杜牧所能料定，他先後任黃、池二州刺史的遭遇使其躋身高位以施展安邦治國之才的理想歸於破滅。

唐文宗開成三年（八三八），杜牧在宣歙觀察使崔郾幕中任團練判官。這時候，李德裕正在揚州任淮南節度使，杜牧作《上淮南李相公狀》獻與李德裕，除頌揚李德裕的諸般惠政外，預料「宣室明庭，必思舊德，重秉鈞軸，固在旬時」，即李德裕可能重回朝廷做宰相。又說「某忝跡門牆，不勝抃躍，攀望榮載」，表明希望李德裕容納、收錄他的願望，目的還是希望李德裕人相後能够重用他。此時，牛僧孺已「除檢校司空，留守東都」，（本集卷七《太尉牛公墓志銘》）身任閑職。杜牧舉進士的座主是崔郾，其舉主是吳武陵（見《唐摭言》六《公薦》），以後相繼在沈傳師、牛僧孺、崔郾幕下任事，所可考見的杜牧史傳材料表明李德裕並非他的「門牆」之師。所以杜牧自認出於李德裕師門，祇能看作他爲了仕途的發展而對李德裕的自附門牆。

開成五年正月，唐文宗卒，唐武宗立。九月，李德裕擢爲吏部尚書、同中書門下平章事。此後，終唐武宗之世，李德裕一直身任宰相。杜牧則於開成四年到會昌元年（八四二），由左補闕、史館脩撰轉膳部、比部員外郎，直到會昌二年春出守黃州。

對於出任黃州刺史，杜牧可能事先未曾料及。他在會昌四年所作《池州送孟遲先輩》一詩中，回

憶會昌二年春以前做左補闕等官時的「慵憂」情狀，實際上表達了對自己的前程不抱幻想的心態：

明年忝諫官，綠樹秦川闊。子提健筆來，勢若夸父渴。九衢林馬撾，千門纖車轍。秦臺破心膽，驟陣驚毛髮。子既屈一鳴，余固宜三刖。慵憂長者來，病怯長街喝。僧爐風雪夜，相對眠一褐。暖灰重擁瓶，曉粥還分鉢。

這是就孟遲手提「健筆」到長安舉進士未第的遭際，聯繫自己願如楚之卞和向君王獻璞，却遭受「三刖」，比擬自己空有報國的才志，而不為當局者取用的惆悵。「三刖」雖係比擬，但杜牧定然曾遭受某種打擊，其事難以稽考。不過杜牧以為他出守黃州完全出乎意外倒是可以肯定的：「輕雲馬生角，黃州使持節」（同上）。用戰國燕太子丹做秦國人質，向秦王要求歸國，秦王許以「烏頭白，馬生角，乃許耳」的故事（見《史記·刺客列傳》司馬貞索隱），比喻他的黃州之任是意外之事。此前杜牧所任員外郎之職，官位從六品上，黃州為下州，刺史秩正四品下（見《新唐書·百官志》、《舊唐書·職官志》、《新唐書·地理志》），則杜牧的黃州之任，算是越升二品，因而杜牧把這看作不可能之事竟成現實了。

但這僅僅是問題的一個方面。實際上，杜牧是以很為複雜的心情去看待自己得以任刺史之官的。

他在會昌二年作的《上李中丞書》（本集卷十二）對此作了詳細的敘述，一是對自己仕途的困蹠

甚感不平：「至於俯仰進趨，隨意所在，希時徇勢，不能逐人。是以官途之間，比之輩流，亦多困蹠。」二是勉強把出任黃州刺史的升官來寬解自己的抑鬱不平的情懷，這與上面說的「青雲馬生角」的情調相似：「雖三千里僻守小郡，上道之日，氣色濟濟，不知沈困之在己，不知升騰之在人，都門帶酒，笑別親戚。」三是向李中丞（即李回，時以吏部侍郎兼御史中丞，見《舊唐書》卷一七三《本傳》）表白自己的素志，並希望得到「恩獎」，回京城做朝官：「某世業儒學，自高、曾至於某身，家風不墜，少小孜孜，至今不怠。性頗固，不能通經。於治亂興亡之跡，財賦兵甲之事，地形之險易遠近，古人之長短得失，中丞即歸廊廟，宰制在手，或因時事召置堂下，與之坐語，此時迴顧諸生，必期不辱恩獎。」

值得注意的是，這時李德裕在朝爲相，爲什麼杜牧沒有向當朝的宰相請求援引，却對可能入相的李回寄以希望呢？這也許因爲杜牧對李德裕抱有懷疑。同是會昌二年作的《雪中書懷》（本集卷一）詩透露了一些消息：

臘雪一尺厚，雲動寒頑痴。孤城大澤畔，人疎煙火微。憤誹欲誰語，憂慍不能持。天子號仁聖，任賢如事師。凡稱曰治具，小大無不施。明庭開廣敞，才雋受羈維。如日月縮升，若鸞鳳歲蕤。人才自朽下，棄去亦其宜。北虜壞亭障，聞屯千里師。牽連久不解，他盜恐旁窺。臣實有長策，彼可徐鞭笞。如蒙一召議，食肉寢其皮。斯乃廟堂事，爾微非爾知。向來

跋等語，長作陷身機。

很明顯地表達了他的「憤誹」產生的原因是被天子任用的「賢」「師」所壓抑而致，並且擔心遭受「陷身」之禍而不敢進獻自己的「長策」。這裏「賢」「師」「廟堂」的指代對象應當是當權的李德裕。

於此可見杜牧在黃州刺史任上第一年的心緒相當複雜：從開成五年九月到會昌二年春一年半的時間裏，杜牧對自己的宦場經歷的評價是「困蹣」，出任黃州，杜牧一方面感到是意外的升官，另一方面又認為是大材小用，自己的經綸抱負難以伸展，因而「憤誹」「憂慍」。這與上述《上淮南李相公狀》向李德裕表示願意自附門牆的態度是矛盾而又微妙的。

儘管如此，強烈的建功立業的用世之志又促使杜牧改變了不願進獻「長策」的態度。會昌三年四月，昭義節度使劉從諫卒，其子劉稹爲留後，抗拒朝命，李德裕受命討伐昭義鎮，杜牧爲此作《上李司徒相公論用兵書》向李德裕獻討平澤潞之策。《新唐書·杜牧傳》：「會劉稹拒命，詔諸鎮兵討之。牧復移書於德裕……俄而澤潞平，略如牧策。」《資治通鑑》卷二四七會昌三年四月：「黃州刺史杜牧上李德裕書……時德裕制置澤潞，亦頗採牧言。」大概杜牧上書的本意，一則爲朝廷平叛之事出力，二則希望李德裕能看到他確實有處理軍國大事之才而用之。杜牧會昌三年冬寫的《東兵長句十韻》說：「狂童何者欲專地，聖主無私豈玩兵。玄象森羅搖北落，詩人章句詠東征。雄如馬武皆彈劍，少

似終軍亦請纓。屈指廟堂無失策，垂衣堯舜待升平。」所謂「廟堂無失策」，其中包含着杜牧對自己所獻之策合於平叛之用的肯定，以及對自己確實具有翦亂敉平、安邦治國的才志的自許。

至次年八月，澤潞平定，杜牧撰《賀中書門下平澤潞啓》，對李德裕的功績大加歌頌：

伏惟相公上符神斷，潛運廟謀，仗宗社威靈，驅風雲雷電。掌上必取，彀中難逃，纔踰周歲，果梟逆首。周公東征之役，捷至三年；憲皇淮夷之師，克聞四歲。校虜寇之強弱，曾不等倫；考攻取之敗亡，何至容易。若非睿算英略，借箭深謀，比之前脩，一何遠出！

這種賀啓之中，杜牧自然不便把爲李德裕所採用的自己所獻一份機謀的功績提出來表彰，但啓文把討平澤潞的「睿算英略」都歸於李德裕一人，對李德裕而言是一種溢美，其中應當包含杜牧的一片苦心。按此啓又云「某謬分符竹，實由恩知」，以及《上李司徒相公論用兵書》說的「伏聞聖主全以兵事付於相公，某受恩最深」，都在說他出任黃州刺史並非屈才，不是像《雪中書懷》詩表達的「憤悱」與「憂惄」。因此似可這樣看，杜牧這樣做的動機，都是試圖取得李德裕的好感，讓李德裕能够提拔他，以實現他的宏圖壯志。

平澤潞之後，李德裕又打算擊滅回紇。杜牧又撰《上李太尉論北邊事啓》（本集卷十六），向李德裕獻收回紇之策，李德裕稱善（見兩《唐書·杜牧傳》）。事在會昌四年八月後，會昌五年前（見繆鉞